## 113年5月份衛生保健教育宣導專欄-認識液體絆創膏及人工皮

資料來源:藥物食品安全週報 933 期

## 小傷口的守護天使!認識液體絆創膏

近年來,俗稱「液體 OK 繃」的液體絆創膏越來越常見!到底這是什麼產品?食藥署解釋,此為「J. 5090 液體性繃帶」品項之醫療器材,由液體、半液狀或液體粉末混合物組成,用於覆蓋皮膚傷口或燒燙傷部位,以提供外部保護,依照傷口受傷程度、產品成分等,區分為第一等級或第二等級,無論列屬何種等級,均應依醫療器材管理法相關規定辦理查驗登記,確認產品安全、效能及品質無疑慮,並取得許可證後,始得製造或輸入。



●鑑別:J.5090/第一等級/液體性繃帶

●使用時機:乾淨且邊緣為整齊切割傷、表淺層之皮膚小傷口

●注意事項: <mark>患蠶豆症者·避免使用</mark>

## 蠶豆症患者應避免使用液體絆創膏

依照液體絆創膏的使用方式,可分成塗抹式及噴霧式2大類,其目的皆為「保護」傷口,適用於邊緣整齊之切割傷、非嚴重灼傷或燒燙傷等傷口類型。該產品成分包含 Pyroxyline (硝酸纖維素)、Benzyl alcohol (苯甲醇)及 Camphor (樟腦)等,利用苯甲醇及樟腦先於皮膚傷口表面微消毒,再藉由硝酸纖維素快速乾燥後,形成一層透明保護薄膜,可避免水份或細菌的侵入及刺激,所以該產品又稱「液體OK 繃」或「醫用三秒膠」。因這類產品通常含有「樟腦」成分,所以蠶豆症患者應避免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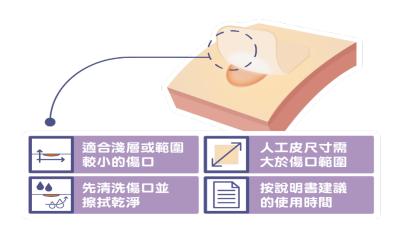
食藥署提醒,選購此類產品時,應依照「醫材安心三步驟」:「一認」認識液體性繃帶是醫療器材;「二看」購買時要看外盒有無標示許可證字號;「三會用」使用前要詳閱說明書,才能正確使用。如需查詢醫療器材許可證產品相關資料,可至食藥署網站之許可證資料庫查詢(http://www.fda.gov.tw>醫療器材>資訊查詢>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查詢(http://www.fda.gov.tw>醫療器材>資訊查詢>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>西藥、醫療器材、含藥化粧品許可證查詢作業)。若醫療器材引起之不良反應,請通報衛生福利部建置之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(02-2396-0100;網站:http://qms.fda.gov.tw/)。

## 用對人工皮,傷口神救援!

您家裡是否有個活潑的孩子,常常摔跤跌傷、造成傷口?此時,很多父母會想到「人工皮」。所謂的人工皮是一種親水性敷料,適當使用人工皮覆蓋在傷口上,能維持傷口的濕潤並吸收傷口的分泌物,有助傷口修復。但是,食品藥物管理署(下簡稱食藥署)提醒,如果沒有選對、貼對人工皮,反而容易造成傷口感染。

使用人工皮,四大守則要注意

- (1)人工皮適合淺層或範圍較小的傷口:傷口如果較大或較深,需要一段時間觀察是否已受感染,此時不適合一開始就使用人工皮;此外,人工皮適合貼在平整及逐漸癒合(不需天天換藥)的傷口,如果受傷部位是在關節或膝蓋等活動量較大的部位,使用人工皮反而可能造成癒合的傷口往內緊縮,阻礙活動,建議先諮詢醫師是否適用。
- (2)**先清洗傷口並擦拭乾淨**;受傷時,建議應充分清洗傷口區域(可使用生理食鹽水沖洗),並將傷口周圍擦拭乾淨,再將人工皮覆蓋在傷口上。
- (3)**尺寸要注意:**人工皮貼附範圍必須比傷口大 2~3 公分,才能完全覆蓋傷口,避免分泌物從人工皮的邊緣滲漏。
- (4)按照說明書建議的使用時間:參考說明書所示人工皮之使用時間,當人工皮變白或有滲漏現象,建議立即更換。



食藥署提醒,使用人工皮的傷口部位若出現分泌物增加、疼痛加劇、異味或細菌感染等現象,須立刻停用,並尋求醫師的協助。此外,人工皮屬於醫療器材,民眾於購買前,應認明產品包裝上是否有刊載衛生福利部核准之「醫療器材許可證字號」,並至領有衛生局核發「醫療器材商許可執照」之店家購買;購買時亦應看清產品包裝是否有完整標示內容,包括業者名稱、地址、品名,並確認製造日期及保存期限等,以確保產品品質。

民眾如需查詢醫療器材許可證產品相關資料,可至食藥署網站之資料庫查詢(http://www.fda.gov.tw>業務專區>醫療器材>資料查詢>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>西藥、醫療器材、含藥化粧品許可證)。使用醫療器材後,如發現品質不良者,或因使用後引起嚴重之不良反應,請立即通報衛生福利部之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,通報專線 02-2396-0100,網址:http://qms.fda.gov.tw。

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 關心您~